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五年第八次董事會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 105 年 12 月 19 日（星期一）下午 1 時整

地點：本公司 A1-1 會議室

出席：董事-----林進寶、許德潤、林萬興、陳闕上鑫、葛天縱、余尚武、蔡松棋、蘇艷雪  
王傳芬、智鑫投資(股)公司周明智、弘鼎創業投資(股)公司張文勤，計 11 人。

列席：管理中心副總經理 李萬晉、財務長 洪冠文、稽核主任 張維漢

主席：林董事長進寶

記錄：吳美賢

一、主席報告：略。

二、上次會議保留之事項：無。

三、報告事項

（一）案由：上次董事會會議記錄及執行情形報告案，提請 確認。

說明：本公司 105 年 11 月 3 日一〇五年第七次董事會會議紀錄，詳附件（一）。

決議：准予確認。

（二）案由：105 年 10~12 月營運狀況報告案，報請 備查。

說明：略。

決議：准予備查。

（三）案由：大陸經營狀況、投資進度報告案，報請 備查。

說明：1、本公司董事會通過累計投資大陸總金額為 USD5,739.5 萬元（投資東莞惠倫晶體 USD148 萬元、寧波廠 USD4,583.5 萬元、重慶廠 USD1,008 萬元）且全數完成投審會之核備。

2、寧波廠投資進度、經營狀況等，詳附件（二）-1。

3、重慶廠及眾陽置業投資進度、經營狀況等，詳附件（二）-2。

決議：准予備查。

（四）案由：105 年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運作及執行情形案，報請 備查。

說明：依據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制度、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提報董事會，就 105 年「經濟」、「環境」及「社會」三方面之執行情形報告，相關說明詳附件（三）。

決議：准予備查。

（五）案由：105 年推動企業誠信經營之執行情形案，報請 備查。

說明：依據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定期將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執行情形向董事會報告，詳附件（四）。

決議：准予備查。

（六）案由：內部稽核報告案，報請 備查。

說明：1、105 年 10~11 月份稽核及稽核追蹤報告，詳附件（五）-1。

2、勤業眾信例行本公司子公司年度內控審查報告，詳附件（五）-2。

3、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提報董事會。

決議：准予備查。

## 五、討論事項

(一) 案由：106 年度稽核計畫案，提請 討論。

說明：1、106 年度稽核計畫書，詳附件（六）。

2、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提報董事會。

決議：經審計委員會熱烈討論，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 案由：105 年度績效獎金發放案，提請 討論。

說明：1、本公司 105 年度績效獎金(106 年 Q1 發放)，係依據本公司「薪資管理辦法」、「獎金發放作業辦法」，並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個人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績效的貢獻度，而給予合理的報酬，有關經理人春節績效獎金發放說明，詳附件（七）。

2、本案業經薪酬委員會審議通過提報董事會。

(本案出席董事林進寶董事長、許德潤副董事長、林萬興總經理、陳闕上鑫董事為公司之經理人，依董事會議事規範規定，當事人應予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及表決，並由林董事長指定余尚武獨立董事代理主席主持本案之討論及表決。)

決議：除上述董事因利害關係迴避外，其餘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 案由：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提撥比例案，提請 討論。

說明：1、依本公司章程第 19 條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2、106 年度預算編製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基礎分別為 9%、1.5%，與 105 年度之提撥比例相同。

3、近三年提撥及實際發放比例

年度 項目	103 年度 (稅後獲利)	104 年度 (稅後獲利)	105 年度 (稅前獲利)
員工酬勞	12%	12%	9%
董事酬勞	2%	2%	1.5%

4、本案業經薪酬委員會審議通過提報董事會。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提請董事會決議。

(四) 案由：106 年度營運計劃及年度預算案，提請 討論。

說明：1、106 年度營運計劃之擬訂及年度預算已編列完成，相關說明詳附件（八）。

2、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提報董事會。

決議：經審計委員會熱烈討論，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五) 案由：衍生性商品承作案，提請 討論。

說明：為強化公司風險控管機制，衍生性商品之承作提請核備。

1、105 年 7-10 月因應本公司營運之外幣需求，從事金融商品承作，詳附件(九)。

2、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提報董事會。

決議：經審計委員會熱烈討論，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六) 案由：本公司擴線計劃案，提請 討論。

說明：1、略。

2、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同意，提報董事會討論。

決議：經審計委員會熱烈討論，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七) 案由：修訂本公司相關管理辦法案，提請 討論。

說明：1、因應國際公司治理新趨勢及實務推動進程，擬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分條文。

2、配合「台灣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有價證券上市公司重大訊息之查證暨公開處理程序」之修訂，擬修訂本公司「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

3、為落實企業社會責任相關政策、制度或管理方針，擬修訂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部分條文。

4、為避免因核決主管出缺或代理，造成申請人，承辦人或請款人與核決人為同一人情況，修訂本公司「權責劃分辦法」部分條文。

5、檢附「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及「權責劃分辦法」修訂對照表，詳附件（十一）。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八) 案由：106 年度會計師公費審核案，提請 討論。

說明：1、本公司 106 年度財務報表，擬續委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林宜慧會計師及翁博仁會計師查核(核閱)簽證，106 年度經協商後之會計師公費報價函及前一次績效評核表供參考，詳附件（十二）。

2、105 年度會計師績效評核，因考量其評核完整性，擬年度財報查核作業完成後於 106 年 4 月評核作業，做為明年度會計師公費審核依據。

3、本案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提報董事會。

決議：經審計委員會熱烈討論，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九) 案由：本公司擬籌設財團法人基金會案，提請 討論。

說明：1、本公司為關懷弱勢，促進社會和諧為宗旨，進而提供各式扶助及關懷資源，擬於 106 年第一季籌設財團法人基金會，暫定為「財團法人台灣晶技慈善關懷基金會」，創始基金由台灣晶技及董事共同籌措新台幣 3 仟萬元，基金會之組織、章程及執行計畫等相關說明，詳附件（十三）。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六、臨時動議：無。

七、散 會：下午 4 點 00 分。